附件3

东莞市孵化育成体系建设专项项目申报书

**您现在不能检查保护文档或打印文档，请根据以下三个步骤操作：**

 **1)如果您是Word2000或以上版本用户，请把Word宏的安全性设为:"中"**

 **方法: Word菜单->工具->宏->安全性->安全级,设置为"中"**

 **(如果您是Word97用户，继续执行以下步骤)**

 **2)关闭本文档，重新打开本文档**

 **3)点击"启用宏"按钮，即可开始填写本文档或打印了**

**您现在不能检查保护文档或打印文档，请根据以下三个步骤操作：**

 **1)如果您是Word2000或以上版本用户，请把Word宏的安全性设为:"中"**

 **方法: Word菜单->工具->宏->安全性->安全级,设置为"中"**

 **(如果您是Word97用户，继续执行以下步骤)**

 **2)关闭本文档，重新打开本文档**

 **3)点击"启用宏"按钮，即可开始填写本文档或打印了**

**您现在不能检查保护文档或打印文档，请根据以下三个步骤操作：**

 **1)如果您是Word2000或以上版本用户，请把Word宏的安全性设为:"中"**

 **方法: Word菜单->工具->宏->安全性->安全级,设置为"中"**

 **(如果您是Word97用户，继续执行以下步骤)**

 **2)关闭本文档，重新打开本文档**

 **3)点击"启用宏"按钮，即可开始填写本文档或打印了**

**您现在不能检查保护文档或打印文档，请根据以下三个步骤操作：**

 **1)如果您是Word2000或以上版本用户，请把Word宏的安全性设为:"中"**

 **方法: Word菜单->工具->宏->安全性->安全级,设置为"中"**

 **(如果您是Word97用户，继续执行以下步骤)**

 **2)关闭本文档，重新打开本文档**

 **3)点击"启用宏"按钮，即可开始填写本文档或打印了**

**您现在不能检查保护文档或打印文档，请根据以下三个步骤操作：**

 **1)如果您是Word2000或以上版本用户，请把Word宏的安全性设为:"中"**

 **方法: Word菜单->工具->宏->安全性->安全级,设置为"中"**

 **(如果您是Word97用户，继续执行以下步骤)**

 **2)关闭本文档，重新打开本文档**

 **3)点击"启用宏"按钮，即可开始填写本文档或打印了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题名称： | 孵化器运营评价 |
| 项目名称： | 载体名称 |
| 申报单位：  |   |
| 通讯地址： |  |
| 邮政编码： |  | 单位电话： |  | 传真： |  |
| 项目负责人： |  | 联系电话： |  | 手机： |  |
| 电子邮箱： |  |
| 主管部门： | （注：所属镇街科技主管部门） |
| 申报日期： |  |

东莞市科学技术局

二O二三年制

# 填写说明

1.《申报书》各项内容须如实填写，力求详尽，表达完整、清晰、准确，外来语要用原文和中文表达；

2.每个申报单位均需填写单位基本信息表并加盖公章；

3.《申报书》采用A4打印，一式2份，左侧装订 ，采用线装。

一、申报单位信息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（盖章）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 |
| 组织机构代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 |
| 注册资金（币种）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 注册所在地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
| 注册类型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 法定代表人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
| 经营范围（按营业执照）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
| 单位地址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
| 开户银行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 信用等级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 |
| 开户户名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 开户账号 | (自动读取单位信息) |

二、孵化器基本信息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题名称 | 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评价 |
| 项目名称 | 载体名称 |
| 运营时间 |  |
| 孵化器类型 | □综合 □国际、港澳台 □专业 |
| 投资主体 | □政府 □民营 □大学或研究机构 □多元主体 |
| 可自主支配孵化场地面积（平方米） |  | 在孵企业使用场地（含公共服务场地）面积（平方米） |  | 在孵企业使用场地占总面积（％） | 注：在孵企业使用场地（含公共服务场地）面积/可自主支配孵化场地面积 |
| 孵化资金总金额（万元） |  | 统计年度孵化资金投资在孵企业数（家） |  | 累计孵化资金投资在孵企业总额（万元） |  |
| 管理人员数（人） |  | 专业从事企业孵化服务人员数（人） |  | 专业孵化服务人员占总人数（％） | 注：专业从事企业孵化服务人员数/管理人员数 |
| 创业导师数（人） |  | 签约科技服务机构数（家） |  | 累计毕业企业数（家） |  |
| 可自主支配场地内的在孵企业数（家） |  | 拥有知识产权在孵企业数（家） |  | 有知识产权在孵企业占总在孵企业（％） | 注：拥有知识产权在孵企业数/可自主支配场地内的在孵企业数 |
| 在本专业领域从事研发、生产的企业数（家） |  | 本专业领域企业占在孵企业比例（％） | 注：在本专业领域从事研发、生产的企业数/本专业领域企业占在孵企业比例 |

注：相关内容按照实际运营情况填报

三、工作总结提纲

|  |
| --- |
| 一、年度工作概述 |
|  |
| 二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开展技术服务情况 |
|  |
| 三、开展产学研合作、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等方面的工作及成效 |
|  |
| 四、创业导师队伍建设和创业辅导工作和成效 |
|  |
| 五、孵化资金的建立及促进在孵企业获得投融资的工作和成效 |
|  |
| 六、开展企业培育工作和成效 |
|  |
| 七、其他特色工作 |
|  |
| 注：1、工作总结概述每项不超过200字，简要描述，突出成效；2、工作总结提纲详见众创空间年度总结模板，并按要求填写作为附件上传并于系统上次相关附件材料； |

四、审核意见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提交的全部申报材料真实可靠，并保证不违反有关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纪律规定，严肃查处或全力配合相关机构调查处理各种失信行为。 如我单位有不履行上述承诺或有弄虚作假行为，一经发现，东莞市科技局有权追回项目经费，情节严重的，愿意承担法律责任。其它内容：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（单位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（单位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市科技局意见 | 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（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五、附件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附件类型** | **是否必备** | **附件名称** |
| 1 | 载体证明材料 | 是 |  |
| 2 | 孵化器年度总结 | 是 |  |
| 3 | 年度总结附件证明材料 | 是 |  |

载体证明材料上传说明

**（以下材料按顺序上传装订成册）**

**一、载体证明材料（必需）**

（一）广东孵化在线平台登记备案证书复印件（必需，基本情况得分项）

**二、孵化器年度总结（必需）**

（一）年度工作概述

（二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开展技术服务情况

（三）开展产学研合作、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等方面的工作及成效

（四）创业导师队伍建设和创业辅导工作和成效

（五）孵化资金的建立及促进在孵企业获得投融资的工作和成效

（六）开展企业培育工作和成效

（七）其他特色工作

**三、年度总结附件证明材料（**此处材料按工作总结内容对应提供**）**

（一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开展技术服务情况

孵化器与合作的中介服务机构、专业监测平台等清单、签署的合作协议复印件（例如监测机构、实验室、研发中心、法律事务所、会计事务所、咨询机构和风险投资机构等）、为2-3家企业提供平台孵化服务的协议及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开展产学研合作、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等方面的工作及成效

孵化器与高校、科研院所、大企业等主体合作开展技术对接、成果转化、联合研发、人才培养、资金融通、品牌嫁接、资源共享等方面的合作的相关证明材料（如合作协议、对接活动议程、图片等及相关成果证明材料）。

（三）创业导师队伍建设和创业辅导工作和成效

1.运营管理团队人员清单（包括但不限于姓名、毕业院校、学历、所在部门、职位等），以及劳务合同复印件（必需，基本情况得分项）；

2.专业从事企业孵化服务人员的清单、相关培训的证书复印件；

3.聘任创业导师的清单、创业导师工作机制、与导师签署的聘任协议、与企业签署的辅导协议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；

4.专业孵化人员及创业导师对接辅导企业的辅导案例及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申请、工商注册引导等科技服务案例）。

（四）孵化资金的建立及促进在孵企业获得投融资的工作和成效

1.自设或通过合作共设、引入落户等方式拥有可支配孵化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（例如存款证明、设立孵化资金的文件、孵化资金管理办法、与投资机构签订的合作协议等）；

2、获得投融资企业的清单，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（营业执照、投融资协议、银行流水、企业需提供工商变更材料、公司章程变更等）。

（五）开展企业培育工作和成效

1.获得高新技术企业、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清单，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（营业执照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、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查询编号截图等）；

2.上市（挂牌）、被并购企业清单，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（营业执照、上市许可公示、上市股票代码、并购协议等）；

3.营收发展超过5000万元企业清单，并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（营业执照、利润表等）。

（六）其他特色工作证明材料

1.孵化链条建设成效，与众创空间、加速器企业输送合作协议等；

2.引进香港、澳门、国外人才、项目等创新资源落地的证明材料；

3.围绕当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及成效、当年度企业金融需求帮扶计划及成效、促进区域就业情况、地区经济发展情况、其他突出成效工作等相关证明材料；

4.其他特色工作证明材料。